

高青县应急管理局

关于核准山东文创笔业有限公司、淄博瑞生纤维 素有限公司为安全生产标准化 小微企业的公告

根据《关于印发<山东省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管理办法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鲁安监发〔2022〕124号）、《山东省冶金等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实施办法》和《关于开展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定级工作的通知》（淄应急字〔2023〕1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经企业申请、评审单位评审合格，现核准山东文创笔业有限公司、淄博瑞生纤维有限公司为安全生产标准化小微企业，并予以公告。自公告之日起，有效期 3 年。

高青县应急管理局

2023 年 4 月 28 日